

2018年度昌乐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情况公示

按照《关于开展县属事业单位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乐编办字〔2018〕13号）规定，昌乐县事业单位监督管理局分别于2017年5月中旬和9月上旬，通过计算机随机抽取的方式，从全县核准登记的事业单位法人名录库中，按照3%的比例，抽取县地震局、县粮食局、县水资源办公室、县房地产评估管理办公室、县宝都街道幼儿园、县国土资源局乔官分局、县鄌鄌中心卫生院、县鄌鄌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、县鄌鄌镇计划生育服务站、县鄌鄌镇财政经管统计服务中心、县红河镇财政经管统计服务中心、县皮肤病防治站、县蓝色经济区建设办公室、县远古火山群生态林场管委会、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、县植物保护站等16家事业单位进行了检查，现将检查结果及查处情况公示如下：

序号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单位名称	存在问题	查处情况
1	12370725MB2610654H	昌乐县房地产评估管理办公室	住所未及时变更	已整改完毕
2	12370725MB2600317X	昌乐县宝都街道幼儿园	名称和开办资金未及时变更	已整改完毕

3	12370725MB26 04406C	昌乐县国土资源局乔官分局	开办资金未及时变更	已整改完毕
4	123707254938 75162Q	昌乐县鄌鄌中心卫生院	开办资金未及时变更	已整改完毕
5	12370725MB28 033681	昌乐县鄌鄌镇计划生育服务站	开办资金未及时变更	已整改完毕

昌乐县事业单位监督管理局

2018.10.09

